



政策“东风”送温暖 企业创新干劲足

国家知识产权局等多部门强化政策扶持共助企业创新发展

□ 本报记者 张维

“一路走来，除了我们个人的努力，更得益于这一片创新创业的‘沃土’。”苏州华兴源创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源创)陈文源在谈及企业发展壮大的过程时，由衷感慨。

华兴源创是全球较大的平板显示触控检测设备厂商和国内具有竞争力的半导体检测设备提供商之一。它的成功与国家的创新支持政策息息相关。

例如，国家鼓励产学研深度融合，就给华兴源创带来了不少创新动力。华兴源创和华东师范大学、香港应用科技研究院、苏州大学等合作，研发机器视觉相关技术用以代替人眼检测。此外，如果高校学生研究了该公司认可的成果，可以直接入职该公司。

在我国，越来越多的中小企业，正在借着国家政策扶持的“东风”，实现创新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局运用促进司司长王培章在12月23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国家知识产权局将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大对区域协同发展的支持力度，聚焦中小企业在专利转化运用过程中的需求，强化政策扶持，完善服务体系，汇聚各方力量，共同推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为中小企业走好专利产业化成长之路提供有力支撑。

多措并举转化运用

“随着我国经济向高质量发展转型，进一步激发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新动力与活力已成为一个迫切的任务。”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案例中心研究员刘凯说。

回顾2024年的知识产权领域，知识产权的转化运用，必定是一个关键词。

梳理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推进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培育推广专利密集型产品，加快培育一批有效运用专利技术成长壮大、实现内涵式发展的中小企业，做大做强专利密集型产业……以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的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正在产生积极成效。

国家知识产权局强化部门间协同协作，整合区域优势资源，提升服务支撑效能，积极推动中小企业走好从科技强、专利强，到企业强、产业强的创新发展之路。

今年以来，相关政策制度密集发布。例如，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等4部门，印发《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实施方案》，采取“普惠服务+重点培育”相结合方式，促进创新资源要素有序流动和高效配置，助力中小企业加速成长壮大。

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6部门出台《关于加快推进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推广转化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支持企业围绕技术升级和产业竞争需求，加大专利技术引进和产业化力度。

核心阅读

国家知识产权局将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大对区域协同发展的支持力度，聚焦中小企业在专利转化运用过程中的需求，强化政策扶持，完善服务体系，汇聚各方力量，共同推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为中小企业走好专利产业化成长之路提供有力支撑。



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关于全面推进专利开放许可制度实施工作的通知》，拓展专利转化运用的模式和渠道，通过实施“一对多”许可，便利中小企业获取专利技术。

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5部门印发《建立财政资助科研项目形成专利的声明制度实施方案》，推动财政资助科研项目成果向中小企业加速转化。

知识产权普惠服务得到不断优化。据王培章介绍，国家知识产权局持续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国家级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达474家，地市级综合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机构覆盖率超过50%，各地公共服务机构累计服务中小企业等经营主体超300万次。

国家知识产权局还大力推动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组织超过45万家创新型企业进行存量专利评价和对接，实现企业需求与专利供给精准匹配，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今年以来围绕专利转化运用组织各类活动1.6万多场次，其中路演推介活动6000多次，推动2万多件专利实现落地转化或达成合作意向。

推动知产价值实现

企业知识产权价值，正在得到进一步实现。

四川蓉腾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新近刚凭借其技术优势，成功申请到了一笔400万元的“天府科创贷”，“利率低、放款也很快，我们用这笔资金扩大了生产，加速了我们燃气发电机的技术和产品的创新突破。”公司财务总监魏小玲说。

引金融“活水”，促新质产能。“知识产权是科技型企业的核心资产，也是衡量企业创新能力的重要评价指标，有效发挥其融资功能，对于拓宽科技型企业的融资渠道具有重要意义。”中国人民银行

信贷市场司副司长余剑锐说。

据了解，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全面开展知识产权质押登记全流程无纸化办理，简化办理手续。数据显示，今年前三季度，面向中小企业的普惠性贷款惠及企业2.6万家，占惠企业总数的80%，有力地支持了创新型中小企业运用知识产权融资发展。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模式也得以创新丰富。人民银行引导银行机构与担保机构、园区运营管理部门合作，创新“银行+企业知识产权”“银行+保险+企业知识产权”，园区集中授信模式等多样化的服务模式，提升融资服务效率。支持上海、南京等科金融改革试验区加强探索创新，建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特色网点。

知识产权数据的融资增值功能得到发挥。人民银行加强宏观信贷政策指导，推动金融机构构建以知识产权为核心指标的企业创新能力评价体系，将评价结果作为授信准入和评级的重要参考，促进金融服务覆盖更多科技型中小企业。在今年4月设立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政策实施中，运用企业专利申请、技术合同成交额等知识产权指标，筛选创新能力较强的中小企业，激励金融机构精准支持。截至目前累计支持1492家初创期、成长期科技型中小企业获得首贷151亿元。

此外，人民银行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健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保障体系，引入融资担保、政府风险补偿基金等外部增信措施，合理分担和分散风险。数据显示，截至三季度末，金融机构专利商标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超7900亿元，同比增长60%。截至10月末，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获贷率分别为46.5%和69.6%，连续三年保持稳步增长。

知识产权价值的更好实现还体现在：国家知识产权局支持中小企业培育专利密集型产品，拟认定的2024年度专利密集型产品中，76%出自中小企业，年度总产值超过3100亿元，增幅超20%，专利产品化、产业化进一步助力了中小企业发展壮大。

加强样板企业培育

专利产业化企业样板的打造也颇具成效。

据王培章介绍，国家知识产权局会同各部门、各地方，组织近两万家中小企业参与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计划，针对中小企业发展中的共性、难点问题，指导各地因地制宜匹配知识产权、产业、金融等各类支持服务举措600多项，帮助中小企业便捷高效获取政策、技术、资金等扶持，加速专利产业化成长进程。

近日在重庆高新区落下帷幕的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中，参赛单位科创属性突出，近3万家参赛企业拥有发明专利3.3万件，实用新型专利达7.6万件。这是我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的一个观察视角。

在近期工信部发布的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指标体系中，知识产权就占据重要位置。“知识产权能够直接反映企业创新质量，是专精特新评价指标体系中的关键核心指标，中小企业专精

特新评价指标体系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创新能力和成长性等方面设置23个指标，并综合考虑在固本强链中的作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副局长高超说。

据高超介绍，我国已涌现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46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超14万家。“专精特新”的灵魂是创新，知识产权作为企业创新成果最直接的体现，是考察企业创新能力的重要指标和关键依据。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以下四个特点：一是知识产权产出活跃。目前，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发明专利数量32.74万项，户均22.3项，占全国企业发明专利总量的11%。二是发明专利数量领先。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每千名研发人员平均拥有发明专利数量364项，每亿元研发费用产生的发明专利数量72.7项。三是产学研合作持续深化。约四分之一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开展了产学研合作专利申请，从高校科研机构受让专利技术成果的占比达16.5%。四是专利运营与转化能力提升。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户均专利出让次数达3次，专利质押获得融资的企业占比达37.1%。

高超表示，将推进企业和高校科研机构专利对接，重点加强对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培育，并发挥好全国中小企业服务网的作用。广泛汇聚知识产权服务资源，为企业提供专利技术成果概念验证、中试等服务支撑，促进产融对接合作，助推企业专利技术的产品产业化。



近日，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企业江苏环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通过质押其持有的数据知识产权和商标权，成功获批苏州银行新区支行1000万元授信，成为江苏省首单“数据知识产权+商标”混合质押融资项目。因为该公司用于质押的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书。(资料图片)

热点关注

□ 本报记者 李立娟

为进一步推动中央企业高度重视控股上市公司市场价值表现，规范有序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以更有力的行动举措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国务院国资委近日印发《关于改进和加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共九条，明确了市值管理目标和方向，要求中央企业以提高上市公司发展质量为基础，指导控股上市公司贯彻落实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重大部署，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切实发挥科技创新、产业控制、安全支撑作用，着力打造一流上市公司。

用好市值管理“工具箱”

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是中央企业发展生产经营、参与市场竞争的主要载体，也是稳定资本市场的重要力量。

《意见》要求用好市值管理“工具箱”，提出中央企业要从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投资者回报、股票回购增持六方面改进和加强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具体包括，支持控股上市公司围绕提高主业竞争优势，增强科技创新能力，促进产业升级实施并购重组；指导控股上市公司从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实施股权激励等方面加大市场化改革力度，激发上市公司活力；督促控股上市公司全面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完善ESG管理体系，加强舆情信息收集和研判，切实维护企业形象和品牌形象；指导控股上市公司多途径多形式强化投资者沟通，增进市场认同；引导控股上市公司牢固树立投资者回报意识，增加现金分红频次，优化现金分红节奏，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推动中央企业和控股上市公司建立常态化股票回购增持机制，规范减持行为，积极解决控股上市公司长期破净问题。

“工具箱”内容不仅覆盖了企业运营、治理结构多个方面，还直接关联到投资者的核心利益。”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研究员周丽莎说，“上述六方面工作形成了一个闭环的系统，从企业内部运营的优化，到外部投资者关系的建立，再到具体的投资者回报策略，都体现了市值管理的综合性和系统性。同时，这些措施都注重依法合规，确保市值管理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国务院国资委研究中心研究员胡迟认为，这些方面的工作之前已经在不同角度运用，此次整合到一个文件中提出，是对市值管理过往工具和手段的一次系统梳理，表明市值管理工作已经进入一个系统化的阶段。这些工作各有其特点，从不同方面促进了公司的市值管理。综合来看，构成了一个完整的体系。例如，并购重组反映了公司间的关系以及公司发展的外部性，市场化改革涉及经营手段的机制问题以及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内部合规问题。

督促树立科学管理理念

《意见》要求严守依法合规底线。中央企业要督促控股上市公司树立科学市值管理理念，强化合规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坚持规范运作，严格遵守国资监管、证券监管等各项有关政策法规。严禁以市值管理为名操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严禁操纵股价、内幕交易。对违反规定、未履行或未正确履行职责造成国有资产损失、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其他严重不良后果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合规是市值管理工作的基础，也是保障投资者权益、维护市场秩序的关键。”周丽莎说，只有确保市值管理工作的合规性，才能避免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的发生，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维护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

胡迟同样认为，市值管理目的是全面提高公司的运作规范性和合规性，这对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合规贯穿于信息披露、并购重组等各个环节，要从市值管理的角度出发，积极推进正面措施，而不是利用市值管理的名义从事诸如操纵股价、内幕交易等行为，借市值管理的名义谋取非法利益。

周丽莎建议，为了杜绝以市值管理之名行操纵市场、内幕交易之实的行为，需要采取一系列措施。例如，建立健全的法规体系，明确市值管理的行为规范和法律责任，为市值管理提供明确的法律指引；加大监管力度，对市值管理行为进行严格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推动制定全面务实制度

《意见》要求中央企业要将市值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战略管理行为，明确市值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推动控股上市公司制定全面务实的市值管理制度并依法合规披露制度制定情况。指导控股上市公司“一案一策”细化年度实施方案和具体举措，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持续提升工作成效。国务院国资委将加强对中央企业市值管理工作的跟踪指导，将市值管理纳入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强化正向激励。

“在市值管理的长期管理行为过程中，工作重点应该放在提升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价值上，这包括加强科技创新、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管理水平等多个方面。同时，还需要注重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和投资者回报的稳定增加，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市场信誉。”周丽莎说。

胡迟认为，《意见》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近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相结合，两者形成了一个市值管理的政策体系。证监会上述文件是资本市场行业管理的一部分，《意见》则从中央企业出资人角度出发行使出资人职能，既包括行业管理也涵盖了出资人监管，有助于激发中央企业上市公司开展市值管理，提升积极性和创造性。

周丽莎也认为，这一政策体系不仅明确了市值管理的目标和方向，还纠正了过往将市值管理等同于股价管理的错误认识，同时也为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提供了全面的市值管理指导，有助于激发国资央企开展市值管理，有助于推动资本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能力。

据悉，下一步，国务院国资委将重点围绕《意见》落地实施，把提升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强化投资者回报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指导推动中央企业用好市值管理手段，积极回应市场关切，维护投资者利益，为促进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上海首笔“数据变钱”融资1亿元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张海燕 记者近日从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获悉，上海首笔数据产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顺利完成，获得1亿元银行授信。该数据产品能获得质押融资，得益于12月8日正式施行的《上海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证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据悉，《办法》由上海市知识产权局与上海市数据局联合印发。在全国17个数据知识产权试点省市中，上海是目前唯一一对数据登记产品的“知识产权属性”开展实质性审查的试点地方，同时还是唯一以知识产权局名义颁发登记证书的地方。

“与其他试点地方只开展形式审查不同，上海对申请登记数据产品在形式审查的基础上，审查数据产品是否存在‘实质性加工’和‘创新性劳动’，落脚点是在是否有应用场景，是否属于智力成果，对审查水平和标准提出更高要求。”上海市知识产权局战略规划处处长徐上说，经过实质审查登记的数据产品更具市场认可度，行政机关发证也更具权威性，这是首笔数据产品知识产权能获得上亿融资的重要原因。

据介绍，为了确保实质性审查的质量，上海组建了国内首支由96人组成的数据产品知识产权审查队伍，包括20名基础审查员、20名审查指导员

和56名审查指导专家。依托国家知识产权局江苏专利审查协作中心的专业优势，探索建立了“央地协作”的数据产品知识产权审查模式。

也正是由于严格的实质性审查，在上海试点申请数据产品知识产权不需要存证和公证，没有任何前置条件。申请获准登记后数据产品信息在上海市数据存证中心知识产权分中心存证和上链，实现全程存证。

此外，凡是在上海登记选择交易流通的基本信息会传递给上海数据交易所等具有知识产权交易资质的平台，平台会在一周内与申请主体联系提供交易流通服务，打通登记流通过程。

建立企业信用风险全过程管理机制

□ 贺之渊 梅锋 刘海涛

在市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企业间的交往与合作日益频繁，随之而来的纠纷问题也层出不穷。企业为了获取项目，可能对合同签订和变更重视不足，项目执行不闭环，以致难以回款，被迫通过诉讼或仲裁进行催要，由此就可能面临诉讼周期长、证据缺失时胜诉率低、对方抗辩时追回账款少、双方合作关系破坏等困难。

为更好解决这些问题，企业应当坚持防控风险、创造价值工作思路，运用科学管理方法，在传统纠纷解决模式之外，逐渐将目光聚焦信用风险管理。

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也是信用经济，信用机制对于提高社会经济运行效率的重要价值已经成为共识，而合作伙伴信用风险管理则是现代企业商业活动不可或缺的风险管理机制，有助于控制商业风险、保障企业利益、促进商业合作稳定发展，被国内外企业所认可，但主要应用领域在物资采购等供应链环节。

企业可以建立信用风险全过程管理机制。信用风险全过程管理通常包括信用监控、信用评估、信用公示、信用处置、信用共享，建立不同合

作伙伴的分类标准，针对不同类别合作伙伴实施不同的管理模式。

一是开展信用监控。法律、财务、物资等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按照职责分工不定期对所有供应商和客户的履约、侵权、经营等情况进行全面监控。合作前监控合作伙伴是否处于本企业“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合作中监控合作伙伴是否存在违约、侵权、破产、经营不善等风险，对供应商的监控重点在于是否按约提供产品、服务，对客户的监控重点在于是否按约付款。合作后监控合作伙伴的整改情况以及及时调整下一周期的“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

二是开展信用评价。法律、财务、物资等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不定期对所有供应商、客户的信用监控结果进行分析、评价，根据评价结果确定合作伙伴的信用分类，形成“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针对不同信用分类的合作伙伴有不同的合作政策和措施。对供应商的评估因子在于其产品及服务质量，对客户的评估因子在于其按约付款情况。信用评估的对象不仅包括供应商和客户，还可以扩展至二者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三是开展信用公示。在对所有供应商、客户的信用监控结果进行信用评估，确定合作伙伴的

信用分类后，不定期通过内、外部网站公示，内容涵盖名单内主体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名称，以及纳入理由、处置后果、调出条件等，明确公示异议处理期限及流程。

四是开展信用处置。对被纳入“黑名单”“重点关注名单”中的合作伙伴采取相应的处置机制，具体包括，禁止与“黑名单”内主体进行任何合作，严格限制与“重点关注名单”内主体的合作条件，合作达成前、合作中对触发信用评估标准底线的合作伙伴进行警示，合作后严格追究责任并对满足条件的合作伙伴进行名单分类调整。

五是开展信用共享。包括企业内部共享和外部共享，以最大程度提高企业与合作伙伴信用风险管理机制的效用，解决各部门、各单位之间“黑名单”的矛盾与冲突问题。

信用风险全过程管理机制涉及对象、领域、应用场景等核心要素。需要考虑的是，信用风险管理的对象可以扩展至供应商、客户及其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信用风险管理的领域可以扩展至债权、物权、知识产权、股权等所有领域，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可以应用到采购、销售、股权投资等经营管理场景。

企业应当推动信用风险管理机制“三化”落

地。风险管理机制“三化”是指体系化、制度化、信息化，其中，“体系化”是指体系化构建管理机制，“制度化”是指将管理机制固化为规章制度，“信息化”是指将机制嵌入前端的招标采购、中端的合同审核、后端的财务收付款等信息系统，保障管理机制长效运行。

合作伙伴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可以有效推动企业管理变革、质量变革和效率变革。一是支撑重大决策。为企业依法合规决策提供核心依据，保障决策质量、防范决策风险，为企业日常经营管理提示、防控风险。二是提升管理水平、效率。企业可以实现合作伙伴信用风险管理机制从“人”到“制度”“系统”的跃升，提升管理标准化水平，以管理效率变革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和韧性成长。三是提高经营质量。将合作伙伴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应用到经营业务中，一方面可以增强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回款率和回款效率，缩短纠纷处理周期，显著提升经营质效；另一方面可以进一步优化财务指标，降低长期应收款项，提升资产质量，增强财务稳定性、流动性。

(作者分别系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院长、党委委员，产研协作部副主任，产研协作部主任)